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开展法律服务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法学会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法学会（本级）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年初 预算数	全年 预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96.2	96.2	95.418926	10	99.19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96.2	96.2	95.418926	—	99.19%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围绕服务首都法治建设、社会治理重点工作，保障和改善民生问题解决，促进基层依法治理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以服务“两区”建设、京津冀协同发展、数字经济发展等首都重点工作任务，积极组织社会组织承接公益法律服务项目。紧密结合首都工作实际，推动市、区、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四级站点建设和入驻工作。各站点法学咨询专家通过常驻、轮驻、随驻等方式，常态化提供法律咨询、普法宣传、法律培训、矛盾纠纷调解等贴近基层、贴近群众、贴近民生的法律服务，引导群众“办事循法、遇事找法”。				提升法律服务实效，公益法律服务项目项目坚持以小切口服务大民生，精准高效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。推进站点入驻工作，确保管理规范、实体运行，着力发挥各级入驻站点作用。建立“市级法学咨询专家基层巡诊”工作机制，定期组织市级优秀法学法律专家和青年人才深入各区综治中心提供“定制化法律服务”，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促进矛盾纠纷有效化解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40	40		
		时效指标			10	10	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10	7.5	项目总体经费作为成本指标，下年调整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20	20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10	8	法律服务具特殊性，下年调整指标	
总分					100	95.5		

填报注意事项：

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请在“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90（含）-100 分为优、80（含）-90 分为良、60（含）-80 分为中、60 分以下为差。